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9
一、工程概况	9
二、合同工期	9
三、质量标准	10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0
五、项目经理	10
六、合同文件构成	2
七、承诺	11
八、词语含义	3
九、签订时间	12
十、签订地点	12
十一、补充协议	12
十二、合同生效	12
十三、合同份数	12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43
1. 一般约定	43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43
1.2 语言文字	48
1.3 法律	48
1.4 标准和规范	49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49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50
1.7 联络	51
1.8 严禁贿赂	52
1.9 化石、文物	52
1.10 交通运输	53
1.11 知识产权	55
1.12 保密	55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56
2. 发包人	56
2.1 许可或批准	56
2.2 发包人代表	57
2.3 发包人人员	57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57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59
2.6 支付合同价款	59
2.7 组织竣工验收	59
2.8 现场统一管理协议	59
3. 承包人	60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60
3.2 项目经理	61
3.3 承包人人员	63

3.4 承包人现场查勘	64
3.5 分包	64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66
3.7 履约担保	66
3.8 联合体	67
4. 监理人	30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30
4.2 监理人员	67
4.3 监理人的指示	68
4.4 商定或确定	69
5. 工程质量	69
5.1 质量要求	69
5.2 质量保证措施	70
5.3 隐蔽工程检查	71
5.4 不合格工程的处理	72
5.5 质量争议检测	73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73
6.1 安全文明施工	73
6.2 职业健康	77
6.3 环境保护	78
7. 工期和进度	79
7.1 施工组织设计	79

7.2 施工进度计划	80
7.3 开工	81
7.4 测量放线	81
7.5 工期延误	82
7.6 不利物质条件	83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84
7.8 暂停施工	84
7.9 提前竣工	86
8. 材料与设备	50
8.1 发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	50
8.2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87
8.3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接收与拒收	88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9
8.5 禁止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89
8.6 样品	90
8.7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替代	91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92
8.9 材料与设备专用要求	93
9. 试验与检验	93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3
9.2 取样	94
9.3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94

9.4 现场工艺试验	95
10. 变更	95
10.1 变更的范围	95
10.2 变更权	95
10.3 变更程序	96
10.4 变更估价	96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97
10.6 变更引起的工期调整	98
10.7 暂估价	98
10.8 暂列金额	100
10.9 计日工	101
11. 价格调整	101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101
11.2 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	105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05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05
12.2 预付款	106
12.3 计量	70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09
12.5 支付账户	113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13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13

13.2 竣工验收	113
13.3 工程试车	116
13.4 提前交付单位工程的验收	118
13.5 施工期运行	118
13.6 竣工退场	119
14. 竣工结算	120
14.1 竣工结算申请	120
14.2 竣工结算审核	120
14.3 甩项竣工协议	121
14.4 最终结清	122
15. 缺陷责任与保修	123
15.1 工程保修的原则	123
15.2 缺陷责任期	123
15.3 质量保证金	124
15.4 保修	126
16. 违约	128
16.1 发包人违约	128
16.2 承包人违约	130
16.3 第三人造成的违约	132
17. 不可抗力	132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132
17.2 不可抗力的通知	133

17.3 不可抗力后果的承担	133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134
18. 保险	135
18.1 工程保险	135
18.2 工伤保险	135
18.3 其他保险	136
18.4 持续保险	136
18.5 保险凭证	136
18.6 未按约定投保的补救	136
18.7 通知义务	137
19. 索赔	137
19.1 承包人的索赔	137
19.2 对承包人索赔的处理	138
19.3 发包人的索赔	100
19.4 对发包人索赔的处理	139
19.5 提出索赔的期限	139
20. 争议解决	140
20.1 和解	140
20.2 调解	140
20.3 争议评审	140
20.4 仲裁或诉讼	141
20.5 争议解决条款效力	141

称): 民权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称): 河南南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承包人(全称): 河南南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9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叁佰肆拾壹万壹仟肆佰元整
(¥3411400 元)；

其中：

(1) 已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3.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人员机械设备进场后预付合同价格的 60%，工程完工后验收评估合格再支付合同价格的 37%，一年后经评估无质量问题再支付合同价格的 3%。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殷庆林； 豫 241131443157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

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9 月 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民权县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陈清峰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刘国平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

通信地址：_____/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执行相应

《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1.3.9 永久占地包括：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
的规定。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
的规定。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无。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合同协议书 2、专用合同条
款 3、通用合同条款 4、技术标准和要求 5、图纸 6、其他合同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
的规定；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蓝图六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全套施工图纸。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等；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开工前14日内；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四套；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文档；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开工前七日内。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7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发包人驻工地办公室；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发包人驻工地代表。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承包人驻工地办公室；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项目负责人。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监理人驻工地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总监或总监代表。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确保施工现场具备三通一平的施工条件。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无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

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调整，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允许调整。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负责工程建设内所有外部关系的协调，合同承包范围外增减工程量、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及洽商费用的签证，工程质量、安全及进度的监督和督促。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执行相应《通用合同
条款》的规定。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符合现行竣工资料的相关要求。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一式三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承包人自行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两个月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文档。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开工前办理完施工所需的安全监督及承包人应及时办理的相关手续。积极协助发包人做好施工期间质量监督、工程监察等工程方面的协调工作。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殷庆林；

身份证号： 411403198512035712；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二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豫 241131443157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豫建安 B(2014)0603555；

联系电话： 18623885333；

电子信箱： / ；

通信地址： / ；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
的规定。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执行相应《通用合
同条款》的规定。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
明的违约责任： 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执行相应
《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执行相应《通用
合同条款》的规定。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执行
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项目的质量、进度、安全等工作。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发包人在监理合同中约定。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

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_____；

(2) _____/_____；

(3) _____/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

条款》的规定。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6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材料使用说明执行。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 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 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1 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1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调整合同价格。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

源的约定：__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pm 3\%$ 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pm 3\%$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pm 3\%$ 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pm 3\%$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pm 3\%$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的相关规定。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0-2013)的相关规定。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无。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
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的相关规定。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总金额的 60%。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合同签订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60%的预付款，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15日内向成交人支付至合同总额的97%，剩余款项无任何质量问题，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

的规定。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在三日内。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在三日内。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7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12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申请签发后 15 日内。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12 个月。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同意扣留。在工程项目竣工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 保证金额为: _____/_____;

(3) 其他方式: _____。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15.4.1 保修责任

15.4.3 修复通知

16. 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7) 其他：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28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承包方为施工人员投保意外伤害保险及其它国家强制要求的保险。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执行相应《通用合同条款》的规定。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
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

其他事项的约定： /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 _____ 当地 _____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_____ 当地 _____ 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民权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承包人(全称): 河南商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项目（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1年；

3. 装修工程为1年；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_____/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
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